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14），因工作人员疏忽，部分议案名称存在表述错误，具体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7、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7.00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00

附件：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	--	--	--

”

二、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7、《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7.00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9.00

附件：授权委托书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

原公告中其余内容不变。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1日